

【教育部體育署新聞稿】

學校體育志工於青年節分享服務助人之樂

發布日期：105 年 3 月 29 日

發稿單位：學校體育組

承辦人：張家萍/蔡惠如科長

電話：02-8771-1027/0987-159967

E-mail：ping5618@mial.sa.gov.tw

銘傳大學林依瑞同學去明德國中帶領學生跳啦啦舞蹈，臺北市立大學賴佳瑩同學辦理「外雙溪寒假戶外休閒探索二日營」，帶領國小三至六年級之學童進行走繩、攀岩、攀樹以及垂降等體驗。銘傳與北市大的同學都將在 3 月 29 日青年節當日，分享他們推動學校體育志工的經驗。

銘傳大學林依瑞同學分享教導明德國中啦啦舞蹈的經驗，利用朝會時間執行 SH150 計畫，從編舞到執行教學，投入了相當多的體力與精神，明德國中全校一年級生參加，校長以及老師們也都熱情練習，在志工隊們努力的教導之下，明德國中師生學會了整套動作。此次服務，使她有機會學習如何教導他人舞蹈動作，體會到與學生們一起成長的快樂。

臺北市立大學的賴佳瑩同學分享就與臺北市雙溪國小合作，主辦「外雙溪寒假戶外休閒探索二日營」，兩天的探索體驗營中，憑藉自身專長，帶領國小三至六年級之學童進行走繩、攀岩、攀樹以及垂降等等體驗，利用校園的自然環境與孩子做連結，以尊重環境、認識生態為內涵的環境教育來規劃體驗活動，為體育結合人文做了最佳的示範。其次，從與學員們互動之中，看到了學員對大自然的好奇，並陪著他們一同探索，教導孩子與大自然對話，看見「初心」，付出所學，使她深受感動。

教育部體育署為鼓勵運動專長學生支援推動學校體育，發揮志願服務精神，並提升學校體育教育品質，訂於 105 年 3 月 29 日在國立臺灣大學綜合體育館舉行「104 年度學校體育志工成果發表與工作交流坊」，會場中展示本年度之服務成果並邀請帶隊教師及從事志願服務的學生分享服務助人學習成長之喜樂。

體育署「104年度學校體育志工推廣實施計畫」，共輔導37所學校與1個縣市政府教育局從事學校體育志工培訓與服務計畫，領取志願服務紀錄冊人數共1,891人，服務時數共11萬2,364小時。從事學校體育志願服務的類別包括協助舉辦運動賽會、學校社團活動、舉辦假期運動體驗營、支援專項代表隊訓練、校內運動場館設施服務、協助學校游泳教學與擔任救生員或水域安全活動宣導、體適能檢測服務以及SH150等體育相關活動。成果展示呈現體育志願服務的豐碩成果，包含照片、海報、微電影、隊旗等，並透過專題演講、經驗分享和交流，對於學生從事體育志願服務的動機與收穫有更多了解，期藉由志工們的投入、分享、服務熱忱和快樂能拋磚引玉，鼓勵更多人投入體育運動志願服務的行列。

本次成果交流坊的專題演講邀請了國立臺北大學的吳慧卿老師，吳老師發表過多篇有關學生從事體育志願服務的動機之研究論文，及帶領臺北大學志工團隊進行服務之經驗，她分享學生擔任志工的動機及從事體育志願服務對於學生成長學習之影響。經驗分享的部分則是邀請了長期推展學校體育志工服務的陳麗娥老師，以及本年度臺北市立大學、銘傳大學參與服務的同學。透過經驗分享與交流，落實志願服務工作成為開啟社會參與及關懷的一扇窗，呼籲同學除了課業的學習生涯外，更應在學生時期培養關懷社會服務人群的胸懷。

近年體育署推動的重大政策SH150方案（Sport & Health 150方案）——「每週在校運動150分鐘」推展方案，今年也看到了學校體育志工的投入，志工在晨間、課間、課後等時間帶領中小學生慢跑、健康操、跳繩以及打球等多元運動，促進了體育的推展，與SH150相關的服務計畫有41個，投入的志工共504人次，服務總時數高達3萬146小時。教育部體育署期望透過推動學校體育志工培訓與服務計畫，鼓勵更多各級學校師生從事學校體育志工服務，一方面培養學生的關懷社會服務精神，另一方面引發受服務者從事體育活動的興趣，進而培養其從事規律運動的習慣。

建議受訪人員：國立臺灣大學 林聯喜教授 電話：0937-192567
國立臺北大學 吳慧卿教授 電話：0920-783569
臺北市立大學 賴佳瑩同學 電話：0953-815369
銘傳大學 林依瑋同學 電話：0953-194054